

嘉鱼县房地产管理局

嘉房[2009]23号

关于对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提标扩面的报告

县政府:

为了贯彻落实全省住房保障工作精神,切实对全县低收入家庭做到应保尽保,结合嘉鱼实际,拟将全县住房保障面积由 10 m²提高到 13.5 m²,将低收入家庭补助标准由 3 元/m²提高到 5 元/m²,最大限度的解决城镇低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,特此报告。

妥否,请批复。

同...
12.1

12.1

嘉鱼县房地产管理局

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三十日